

附件 17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第八届学生职业技能大赛 数学建模赛项介绍

一、 竞赛承办单位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基础部

二、赛项目的

强化基础技能的巩固提升和岗位职业道德规范的养成,体现学生的独立思考、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及运用数学方法和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增强学生的团队合作精神。为参加 2017 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选拔人才。

三、竞赛的主题: 第八届学生职业技能大赛——数学建模竞赛

四、参赛对象: 学院全体在校学生

五、竞赛形式: 分初赛和决赛

六、竞赛时间设定:

1. 初赛时间定为 2017 年 5 月 2 日上午 9:00 准时公布在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基础部网站上,供参赛队伍下载。竞赛时间历时三周至 5 月 23 日中午 12:00 截止,由各参赛单位的领队统一上交比赛论文。

2. 复赛时间定为 2017 年 6 月 1 日上午 9:00 准时公布在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基础部网站上,供参赛队伍下载。竞赛时间历时二周至 6 月 15 日中午 12:00 截止,由各参赛单位的领队统一上交比赛论文。

3. 由任课教师负责宣传和动员本班级的学生参赛;其他参赛学生由系部以及基础部制作宣传栏告之学生参赛。

七. 报名时间与方式:

1. 报名时间:2017 年 4 月 17 日起。

2. 参赛者以 3 名大学生组成一队,由各系部汇总后统一向竞赛组

委会报名，每个系部需报一名领队（含联系方式）。

3. 本次比赛是三个人组队的团队比赛，每个队有且只能有三个人，自由组队，包含队长 1 名、队员 2 名；每个系派送的参赛队数不超过 4 个队（不少于一个队），组委会将根据报名结果确定获奖的数量；凡报名者必须认真填写个人信息（包括所在系部，年级，专业，班级，姓名等），个人信息不明者，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者必须在报名截止期之前报名，逾期报名视为无效。

八、竞赛方式与内容

1. 结合目前科技和工程及经济或生活实际等较为关注的问题选择题目作为竞赛试题。

2. 竞赛不占用正常的教学时间和场地。

3. 报名截止时间：2017 年 5 月 2 日。

4. 参赛对象：学院全体在校学生。

5. 初赛时间定为 2017 年 5 月 2 日上午 9：00 准时公布在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基础部网站上，供参赛队伍下载。竞赛时间历时三周至 5 月 23 日中午 12:00 截止，由各参赛单位的领队统一上交比赛论文；复赛时间定为 2017 年 6 月 1 日上午 9：00 准时公布在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基础部网站上，供参赛队伍下载。竞赛时间历时二周至 6 月 15 日中午 12:00 截止，由各参赛单位的领队统一上交比赛论文。

6. 比赛形式：团队比赛。本次比赛是三个人组队的团队比赛，每个队有且只能有三个人，自由组队，包含队长 1 名、队员 2 名；每个系派送的参赛队数不超过 4 个队（不少于一个队），组委会将根据报名结果确定获奖的数量；凡报名者必须认真填写个人信息（包括所在系部，年级，专业，班级，姓名等），个人信息不明者，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者必须在报名截止期之前报名，逾期报名视为无效。

7. 本次比赛不设指导教师，由各参赛队独立完成。参赛各队自行

安排比赛地点，可利用一切资源。请各系部予以设备器材的支持；比赛期间可以自己查找资料，但严禁抄袭，一经发现立即失去比赛资格。

8. 竞赛不占用正常的教学时间和教室；

9. 试题来源：结合目前科技和工程及经济或生活实际中被关注的问题选择题目作为竞赛试题。

九、评分规则

1. 论文格式（20 分）：参见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之要求，可上网查阅；

2. 解决问题的思想和方法（50 分）；

3. 应用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30 分）。

十、奖励设置

各等级奖项设置比例分别为：一等奖数量不超过决赛参赛人（队）数的 5%，二等奖数量为决赛参赛人（队）数的 10%，三等奖数量为决赛参赛人（队）数的 15%。